

民主黨立法會議員秘書處的信頭
LETTERHEAD OF SECRETARIAT OF LEGISLATIVE COUNCILLORS OF THE
DEMOCRATIC PARTY

致：葉澍堃局長
由：經濟事務委員會副主席李華明
日期：九九年十二月十七日

本人希望閣下於下星期一[20/12/99]經濟事務委員會上，向議員提供下列所有問題答覆。

V. 中華電力有限公司的發電量

1. 政府決定再押後中電龍鼓灘 7、8 號機組的投產時間，是否表示政府亦同時決定批准港燈擴建南丫島電廠事宜？若否，中電是否還有剩餘的發電量可應付港島區 2004 年出現的用電高峰期呢？若然，有關港燈電廠興建時間表為何？
2. 政府是否曾考慮過讓兩電聯網，而龍鼓灘 7、8 號機組於 2003 及 2004 投產作為供應港島區電力之用，有關資產值撥入港燈利潤管制計劃內，以便港燈可賺取利潤回報？若然，為何政府沒有採納？請提供數據及財政影響來解釋。
3. 請政府清楚提供兩電公司對直至 2008 年本港最高用電需求量的預測數據？
4. 若政府認為未來用電需求預測為敏感資料不便發放，為何其他能源公司，例如煤氣公司則可發放公司對未來煤氣用量的預測數據？